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ST沐邦 公告编号:2025-147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询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偿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3)、《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并指定临时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4)、《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院决定对控股股东启动预重整并指定临时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5)所提及的重大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预计无法在2025年12月31日前进入重整程序。南昌中院对公司启动预重整程序,不代表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南昌中院关于受理重整申请的相关法律文书,即申请人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预计无法在2025年12月31日前进入重整程序,公司提醒“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公司股票仍存在终止上市风险。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5月6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等相关规定,如公司2025年度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且利润总额、扣非后净利润二者孰低者为负值,或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或内部控制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在2025年年报披露后终止上市。预重整或后续重整程序的推进,并为公司和公司2025年度业绩产生促进或实质性改善作用。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目前均处于被立案调查阶段。2025年7月25日,因涉嫌年报定期报告财务数据虚假记载等违法行为,公司被立案调查。2025年9月29日,因涉嫌未按规定披露非经营性资金

往来,公司实际控制人廖志远被立案调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11月19日、11月20日、11月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送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诉讼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沐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廖志远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已披露的《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偿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3)、《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并指定临时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4)、《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院决定对控股股东启动预重整并指定临时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5)所提及的重大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重大业务合作、引战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份敏感信息

以法院最终判决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反诉的基本情况

2022年2月28日,济南恒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安徽百禾循环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安徽恒誉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百禾”)签订《货物销售合同》,合同总价28,800,000元。根据合同及补充协议约定,安徽百禾应在出具《货物验收确认书》之日起5日内支付验收进度款2,880,000元,出具《货物验收确认书》之日起6个月内支付剩余款项5,760,000元。

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产生争议,公司向安徽省固镇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安徽百禾支付验收进度款2,880,000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暂计1,641,600元。公司已收到法院受理案件的通知,案号(2025)皖0323民初4898号。

公司向安徽省固镇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后,安徽百禾向安徽省固镇县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近日,公司收到安徽省固镇县人民法院送达的关于安徽百禾反诉公司的《应诉通知书》【(2025)皖0323民初4898号】及《民事起诉状》等相关材料。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案件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二、反诉案件的基本情况

(一)诉讼当事人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南昌中院启动公司预重整,不代表法院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预重整程序是为了识别公司重整价值和重整可能,提高后续重整工作推进效率。公司将积极配合南昌中院及临时管理人开展相关工作,并依法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

2、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预计无法在2025年12月31日前进入重整程序

公司于2025年11月1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13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南昌中院关于受理重整申请的相关法律文书,即申请人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不确定性,重整是否成功也可能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若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预计无法在2025年12月31日前进入重整程序,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3、公司股票仍存在终止上市风险

因2024年度净利润为负,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6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收入确认、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等方面的重大缺陷。

公司2025年1-9月营业收入为22,682.2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571.61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等相关规定,如公司2025年度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且利润总额、扣非后净利润二者孰低者为负值,或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或内部控制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在2025年年报披露后终止上市。

如果法院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且重整顺利实施完毕,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推动公司回归可持续发展轨道;但是,即使法院正式受理重整申请,仍然持续存在因重整失

反诉原告:安徽百禾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建华

注册地址: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固镇开发区纬四路3号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40323MA2URTR22T

反诉被告:济南恒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申斌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海龙路9889号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701007874072767

(二)反诉事实

(1)判令解除反诉原告与反诉被告于2022年2月28日签订的《货物销售合同》和2024年7月18日签订的《<货物销售合同>的补充协议;

(2)判令反诉被告返还货物,反诉被告退还反诉原告已支付货款20,160,000元;

(3)判令反诉被告赔偿反诉原告损失20,000,000元;

(4)本案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败而被宣告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的风险。如果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则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4、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均处于被立案调查阶段

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52025003号)。因因涉嫌年报定期报告财务数据虚假记载等违法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公司实际控制人廖志远先生于2025年9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52025005号)。因涉嫌未按规定披露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廖志远先生立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四、董事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88309 证券简称:恒誉环保 公告编号:2025-033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提起反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反诉已立案受理,未开庭审理

●上市公司当前的当事人地位:反诉被告

●涉案的金额:反诉货款20,160,000元及损失20,000,000元(以上涉案金额均不包含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费用)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诉讼案件已立案受理,尚未开庭审理,本案后续的审判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目前无法预计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实际影响

以法院最终判决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反诉的基本情况

2022年2月28日,济南恒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安徽百禾循环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安徽恒誉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百禾”)签订《货物销售合同》,合同总价28,800,000元。根据合同及补充协议约定,安徽百禾应在出具《货物验收确认书》之日起5日内支付验收进度款2,880,000元,出具《货物验收确认书》之日起6个月内支付剩余款项5,760,000元。

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产生争议,公司向安徽省固镇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安徽百禾支付验收进度款2,880,000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暂计1,641,600元。公司已收到法院受理案件的通知,案号(2025)皖0323民初4898号。

公司向安徽省固镇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后,安徽百禾向安徽省固镇县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近日,公司收到安徽省固镇县人民法院送达的关于安徽百禾反诉公司的《应诉通知书》【(2025)皖0323民初4898号】及《民事起诉状》等相关材料。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案件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二、反诉案件的基本情况

(一)诉讼当事人

证券代码:001339 证券简称:智微智能 公告编号:2025-088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16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

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2025年8月19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

二、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2025年11月21日,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名称: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82702079P

注册资本:251,683.168元人民币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1年9月7日

法定代表人:袁微微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九路海松大厦B-1303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模具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1、登记通知书。

特此公告。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 事 会
2025年11月22日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319 证券简称:欧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5-064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01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4日(星期五)至11月28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olympx.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2月01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01日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樊绍文先生,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谭勇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吴畏先生,独立董事:陈正旭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5年12月01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4日(星期五)至11月28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olympx.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投资者

电话:028-69361198

邮箱:ir@olympx.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2025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5-122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药品上市许可申请受理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人福”)公司持有其80%的股权,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二甲磺酸利右苯丙胺胶囊的药品上市许可申请(受理通知单),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名称:二甲磺酸利右苯丙胺胶囊

二、剂型:胶囊剂

三、注册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

四、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五、申请人: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六、审查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受理号:CYH2504001、CYH2504003、CYH2504004、CYH2504006。

二甲磺酸利右苯丙胺胶囊原研最早于美国获批上市,用于治疗成人和6岁及以上儿科患者的注意缺陷多动障碍(ADHD),以及成人中度至重度暴食症(BED)。宜昌人福本次提交本品的上市许可申请申报的适应症为成人和6岁及以上儿科患者的注意缺陷多动障碍(ADHD)。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官网显示,国内目前暂无二甲磺酸利右苯丙胺胶囊上市,也无相关产品获批进口。截至目前,宜昌人福在该项目上的累计研发投入约9,000万元人民币。

二甲磺酸利右苯丙胺胶囊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标志着该品种境内生产药品注册工作进入了审评阶段,公司将积极推进后续相关工作,如顺利通过审评审批,将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医药产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该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107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01日(星期一)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4日(星期一)至11月28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skjpb@cpskj.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29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2月01日(星期一)11:00-12: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01日(星期一)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刘秀琴女士

董事会秘书:韩旭鹏先生

财务负责人:刘正琪女士

独立董事:刘国斌先生、龙勇先生、盛学军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5年12月01日(星期一)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4日(星期一)至11月28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skjpb@cpskj.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法律证券部

电话:023-88631610

邮箱:zskjpb@cpskj.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4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完成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吸收合并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经营管理架构,有效整合资源,提高整体运营效益,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7月14日、2025年7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5年11月13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拟设立全资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投资建设“汽车车身及新能源电池结构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具体投资事宜由上海证券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汽车车身及新能源电池结构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近日,上述全资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昆山市数据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子公司湖南泽嘉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二、吸收合并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了由长沙市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望编登字[2025]第20755号),公司吸收合并湖南泽嘉的相关工商手续已办理完毕。本次公司吸收合并湖南泽嘉事项完成后,湖南泽嘉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均由公司依法承继。

三、吸收合并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吸收湖南泽嘉,有利于公司整合资源,进一步优化公司经营管理架构,提高整体运营效益,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湖南泽嘉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登记通知书》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2025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03210 证券简称:泰鸿万立 公告编号:2025-034

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 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5年11月13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拟设立全资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投资建设“汽车车身及新能源电池结构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上海证券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汽车车身及新能源电池结构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近日,上述全资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昆山市数据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苏州泰鸿万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MA1K1KEL2R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应正才